

# 湖南省供销合作总社

## 湖南省供销合作总社 在全系统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 重要指示精神全面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的 紧急通知

各市州供销合作社、省社直属各单位：

6月13日6时40分许，湖北十堰市张湾区艳湖社区集

贸市场发生燃气爆炸事故，造成多人伤亡，财产损失严重。事故原因正在进一步调查

中。为深刻吸取事故教训，举一反三，切实加强全省供销系统安全生产工作，

现就有关事项紧急通知如下：一、立即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。各市州供销合作社、

省社直属各单位要立即组织力量，对所属企业、网点、经营场所、仓储设施、

运输车辆等进行全面安全隐患排查，重点检查燃气使用安全、消防设施配备、

电气线路敷设、特种设备安全等方面。对排查出的安全隐患，要立即整改，

确保整改到位。二、强化安全教育培训。要立即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培训，

提高从业人员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。三、加强值班值守。要严格执行24

小时值班制度，确保信息畅通。一旦发生突发事件，要立即启动应急预案，

迅速报告并全力处置。四、严肃责任追究。对隐患排查不力、整改不到位、

发生事故的，要依法依规严肃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。五、做好舆情引导。要

密切关注社会舆情，及时回应群众关切，维护供销系统良好形象。六、

加强信息报送。各市州供销合作社、省社直属各单位要及时将隐患排查

情况、整改进展、事故查处等情况报送省社。省社将适时通报有关情况。

湖南省供销合作总社 2022年6月13日

联系人：XXX，联系电话：XXX-XXXXXXX

“生产工作专题会议，要求全系统自觉提高政治站位，迅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和李吉强总理批示要求，”

防控和复工复产工作统一起来抓、贯通起来抓，抓实抓细抓到位。

## 二、全面排查治理隐患，确保安全生产形势稳定

各地供销合作社和省社直属各单位要牢固树立“隐患就是事故”的意识，按照“全覆盖、零容忍、重实效”的要求，立即认真组织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，做到彻查隐患，不留死角。一是坚持问题导向，结合行业特点和自身实际，对所属

企业

11

企业隐患排查，加大对供销合作社机关、直属企业等办公场所、经营场所的隐患排查力度，对违规出租、私搭乱建、乱拉电线、乱堆杂物以及挤占消防通道、损坏丢失消防器材等消防安全隐患和问题要专项整治、立即整改，彻底消除，确保无任

二是加强对系统在建工程的安全管理，督促项目施工单位，积极采取有效措施，保障工程安全。对排查出的隐患和问题，

### 三、压实安全生产责任，狠抓各项工作措施落实

要坚持安全第一、生命至上，以最坚决的态度、更大的力度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工作措施。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、管业务必须管安全、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，进一步建立健全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齐抓共管、失职追责”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，特别是主要负责同志要高度重视，把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作为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的重中之重，切实把

“三管三必须”要求落到实处，压紧压实各方责任，做到守土有责、守土负责、守土尽责。要深刻吸取事故教训，举一反三，全面排查整治安全隐患，坚决防止类似事故再次发生。要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，督促企业加大安全投入，完善规章制度，加强员工安全培训，提升本质安全水平。要强化监管执法，加大执法检查力度，对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严处，形成有力震慑。要健全完善应急预案，加强应急演练，提升应急处置能力。要广泛发动群众，鼓励举报安全隐患，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安全生产的良好氛围。

要严格落实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齐抓共管、失职追责”的要求，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体系。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承担起政治责任，主要负责人要亲自抓、负总责。各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，密切配合、协同作战。企业要严格落实主体责任，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，加大安全投入，完善规章制度，加强员工安全培训，提升本质安全水平。要强化监管执法，加大执法检查力度，对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严处，形成有力震慑。要健全完善应急预案，加强应急演练，提升应急处置能力。要广泛发动群众，鼓励举报安全隐患，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安全生产的良好氛围。

要严格落实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齐抓共管、失职追责”的要求，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体系。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承担起政治责任，主要负责人要亲自抓、负总责。各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，密切配合、协同作战。企业要严格落实主体责任，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，加大安全投入，完善规章制度，加强员工安全培训，提升本质安全水平。要强化监管执法，加大执法检查力度，对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严处，形成有力震慑。要健全完善应急预案，加强应急演练，提升应急处置能力。要广泛发动群众，鼓励举报安全隐患，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安全生产的良好氛围。

要严格落实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齐抓共管、失职追责”的要求，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体系。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承担起政治责任，主要负责人要亲自抓、负总责。各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，密切配合、协同作战。企业要严格落实主体责任，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，加大安全投入，完善规章制度，加强员工安全培训，提升本质安全水平。要强化监管执法，加大执法检查力度，对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严处，形成有力震慑。要健全完善应急预案，加强应急演练，提升应急处置能力。要广泛发动群众，鼓励举报安全隐患，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安全生产的良好氛围。

各单位要将开展安全隐患排查与贯彻落实《省社关于切实做好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》要求结合起来，将有关工作开展情况和各单位安全生产工作分管领导和负责人，并于2021年6月20日之前报省社。（联系人：戴煜，联系电话：0731-84403204，邮箱：hnssjmc@163.com）

